

苏黎世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附加被保险人保管或使用的财产损失条款

双方理解并同意，本保险合同增加如下约定：

扩展责任

本合同承担以下法律赔偿责任：

- 被保险人为了使用或处理之目的而保管的财产所发生的损失；
- 由于搬运或对前述财产进行处理、使用中的疏忽而导致的财产损失。

除外责任

本合同不承担以下责任：

- 出于安全存放或安全运输目的，或出于受委托或展示目的，而由被保险人看管或被保险人租出或租用的财产发生的损失；
- 曾被直接处理或本应被直接处理的财产或其某些部分发生的损失。“处理”包括制定计划和管理、发布指示和命令、监督、监测和类似行为，以及由任何人执行的功能测试；
- 陆地、水上和航空交通工具发生的损失。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、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。